

青年作家里最会写剧本，影视编剧里最会写歌的

90后跨界暖男作者丁浩全新力作。

一部关于所有人鲜肉时代的纸上纪录片。

丁浩

著

W O D E
我的



X I A N R O U
鲜肉



S H I D A I
时代



感动推荐

华语流行乐歌手薛之谦

知名演员马天宇、杨洋、杨幂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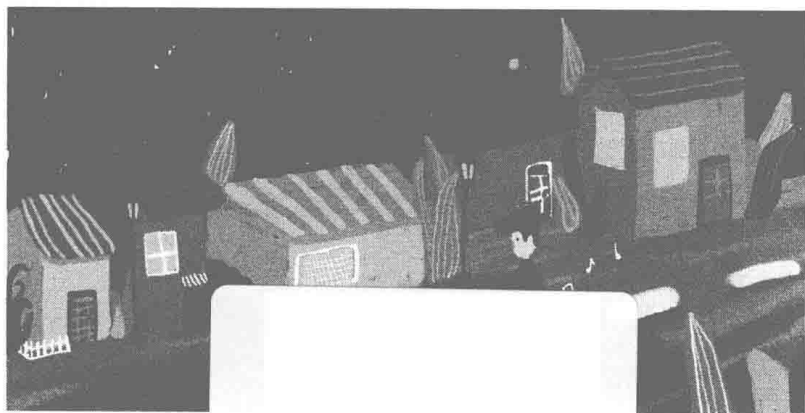
百花洲文艺出版社
BAIHUAZHOU LITERATURE AND ART PRESS

我的鲜肉时代

WO DE XIAN ROU SHI DAI

丁浩

著



 百花洲文艺出版社
BAIHUAZHOU LITERATURE AND ART PRESS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我的鲜肉时代 / 丁浩著. — 南昌 : 百花洲文艺出版社, 2018.7

ISBN 978-7-5500-2883-8

I. ①我… II. ①丁… III. ①故事-作品集-中国-当代 IV. ①I247.81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18) 第 131735 号

我的鲜肉时代 WO DE XIAN ROU SHIDAI

丁浩 著

出版人 姚雪雪

出品人 柯利明 吴 铭

特约监制 段雪坤 郑心心

特约策划 郑心心

责任编辑 袁 蓉 兰 瑶

封面设计 辰星书装

出版发行 百花洲文艺出版社

社 址 南昌市红谷滩世贸路 898 号博能中心 I 期 A 座 20 楼 邮编 330038

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

印 刷 三河市龙林印务有限公司

开 本 880mm × 1230mm 1/32

印 张 7.5

字 数 99 千字

版 次 2018 年 7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

书 号 ISBN 978-7-5500-2883-8

定 价 39.80 元

赣版权登字 05-2018-269

版权所有, 侵权必究

发行电话 0791-86895108

网址 <http://www.bhzwjy.com>

图书若有印装错误, 影响阅读, 可向承印厂联系调换。

写在前面的话

<<<

在今天之前，这些心事你没听过，我也从来不敢讲……

年少时，最讨厌的就是突然间的离别，后来发现连离别这件事都是奢侈的。

年少时，拼尽全力记住的是屡见不鲜的情话，后来发现刻骨铭心的是随口说出的废话。

年少时，我们以为能改变世界，后来发现我们真的可以。

老实说，以前我真的很想听你说你爱我，后来一点也不，因为我很想听自己说我有一点喜欢你。

老实说，其实我的孤独一点也不深刻，简单到身边躺一个人就

能揭穿。

老实说，世界上真的存在一种缘分，叫作终于我们变得不再像当初一样去爱。

没关系，你的努力没有开花，但总会结果，这结果孕育着下个新生。

没关系，失去的就让它失去，反正它已经过了保质期。

没关系，人生在世，就是一场不断犯错、继续犯错的过程，很像过关游戏，一旦全对即终结。

我希望，你永远不要见我，这样子我可以拿着痛苦继续幻想青春。

我希望，我从前说给你的承诺都是谎话，这样后来我还有机会和你纠缠不清。

我希望，天黑时你在黑暗中叫我的名字，饥饿时你夹给我火锅涮肉，空虚时你说不如我们去看一部烂电影，难过时你抱着我比我哭得更大声，迷路时你说你哪里也不要我去送你回家，想要去爱时，你说，好巧啊，原来你也在这里。

目录 / ● / ○

写在前面的话 // 001

Chapter One

关于青春：好了，闭上眼，来回忆下我们的鲜肉时代

我的鲜肉时代 // 003

左耳听《同桌的你》，右耳听《富士山下》 // 011

我在欢乐场里笑得优雅，却只怀念和你朗读课文的

尴尬 // 016

此时此刻，我很想那个为我打架的坏家伙 // 029

毕业 // 042

Chapter Two

关于爱恋：我一个人喝酒，一个人踱步，一个人面对这世界的残酷

真高兴给你爱护过，很难得因你灿烂过 // 051

香港爱情故事 // 056

前路太险恶，别丢下我 // 065

小弟 // 074

我一个人喝酒，一个人踱步，一个人面对这世界的

残酷 // 081

目录 / ● /

Chapter Three

关于旅程：我不是童话，我只是想和你看一看外面的世界

荣华 // 089

我拿着登机牌，想家，我成了练习生，想你 // 098

与友书 // 106

咬一口断魂椒，流一次青春泪 // 112

我什么都不要，只想和你简简单单地去旅行

结婚 // 119

Chapter Four

关于职场：我不累，我想要成为你讲的那种人

毫无代价带你进圈子的陌生人 // 129

啊哈，上班没有用，明天要再来 // 137

我不累，我终于成了你讲的那种人 // 144

一人分饰两角 // 149

Chapter Five

关于箴言：一切都是最棒的安排，小清新教我无邪， 女王范赐我热血

风花雪月不肯等人 // 173

小清新教我无邪，女王范赐我热血 // 181

睡前请讲白雪公主 // 188

亲爱的，你的婚礼我一定来 // 197

Chapter Six

关于温暖：我亲爱的傻瓜，以后的以后，你要过得比 所有人都漂亮

你好李夏，我是五十年前的冯秋 // 205

是的，我还想和你再念一次大学呢 // 218

我喜欢你，山重水复是你，柳暗花明也是你 // 225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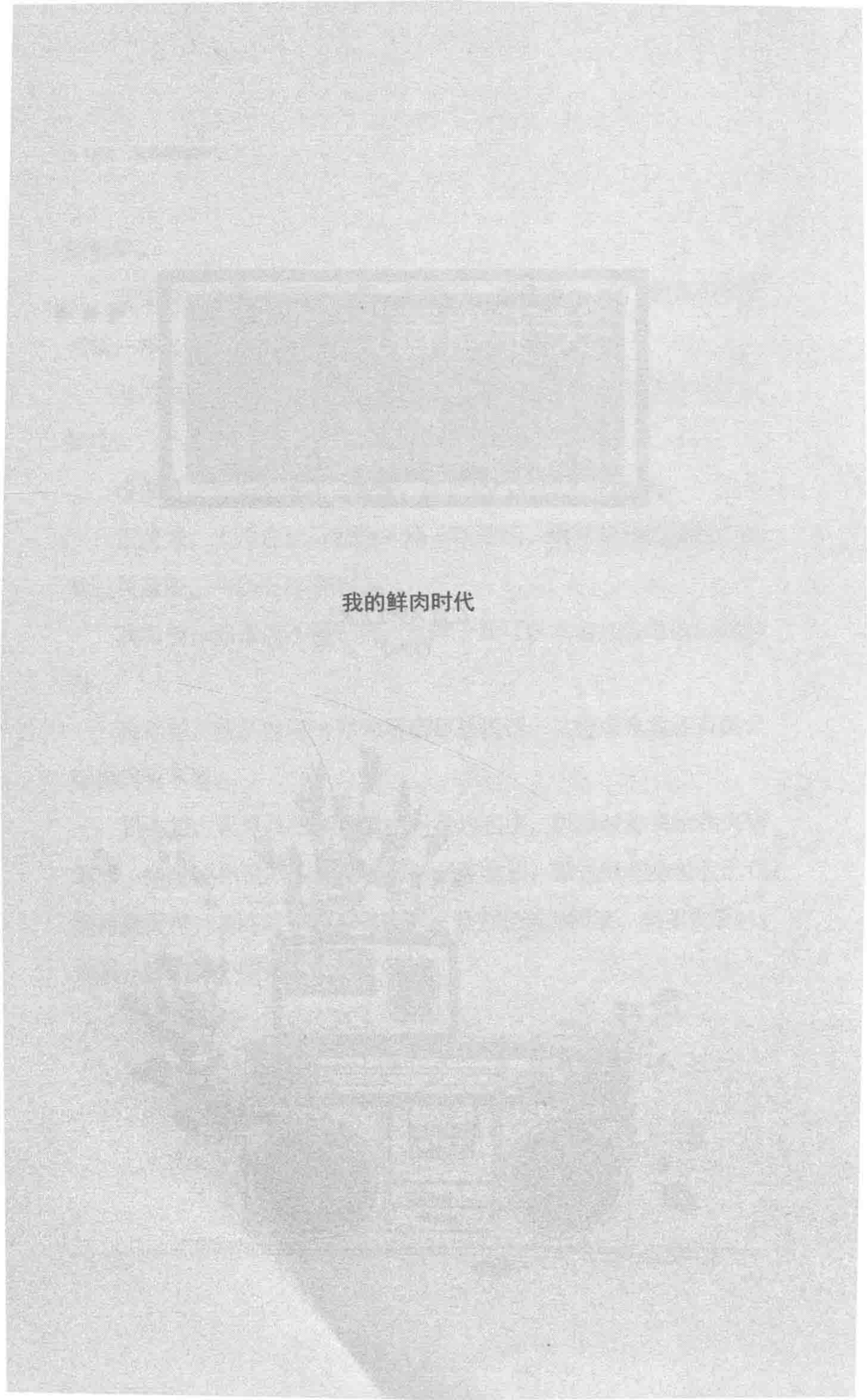
后记：以后的以后，你要过得比所有人都漂亮 // 230

关于青春：

好了，闭上眼，
来回忆下我们的鲜肉时代

CHAPTER ONE





我的鲜肉时代

我的鲜肉时代

我最爱写的故事都与音乐和初恋有关。我的理解是艺术让我通透，爱情让我热血，生活中有趣的部分差不多由它们来组成。我高中时代有了第一把吉他，那个时代除了念书，就是为念书做准备，基本上玩耍的时间可以用抬头就看得流星雨一样稀少。我念书的初衷是为了让父母开心，学吉他是为了让女孩开心，可学校这地方，抬头看不见父母严肃的眼神，低头却能看得见女孩的裙摆，自然我的书念得越来越差，写歌的能力越来越棒。在女孩艳羡的目光中，我有了理想，也就是多年后给书取的名字《为自己喜欢的一切而活》。

高中流行三件事，打架，唱歌，恋爱。我有了喜欢的女孩，却没有办法去追她，就去学吉他泡妞。可是那个年代，吉他很稀少，一个学长有把破吉他，他弹得不怎样，却招蜂引蝶成了学校的名人。我就主动和他套近乎，每次他练腻了，才让我摸一会儿。后来有一次，他让我帮他洗衣服，洗完衣服答应借我半天吉他。我洗到手指发白，开心地拿着吉他去操场练习。那时有许多女孩过来围着我听我唱歌，我只能勉强地弹半首歌，那个家伙就跑过来一把将吉他拿回去，说不好意思，今天我有演出，以后再借你，然后头也不回地走了。姑娘们失望地散开，那时我心中就想着，老子就算抢银行也要买一把。

后来我就每天将伙食费省下来，每天计算着离那把吉他还差多少钱，后来终于在暴瘦二十斤的情况下我抱回了那把红棉吉他。

我用吉他追的女孩是班级里的班花。她出身不错，见识广博，收到我的情书，她只回复了一句话，你这两下子我小时候就见识过，不稀罕，有本事别唱别人的歌，写自己的歌，写给我，写一百首再说。那个时候，我写一首歌大概需要一周的时间。一百首，意味着差不多两年。而这两年我也不要不念书不闲逛，才能保质保量地完成。就是这样子完全没人性的要求，我一咬牙答复她说，一言九鼎，等我写完了你就回家跟你爸妈说以后铁定嫁给我。

后来我写的歌都弹唱给她听了。开始她觉得有点意思，后来被感动，最后哭得一塌糊涂。那天晚上我问她被哪句歌词感动。她说歌词没觉得感动，是你的人，从小到大你是第一个不拿花言巧语哄

骗我的人。我有点失落，说不行，我一定要写完这一百首歌，然后用歌曲感动你。

我十七岁性格很烈，她劝不住我，每天晚自习就在操场陪我写歌。等到路灯熄灭我要回去休息，她被蚊子咬了一身包，还在为我修改歌词。后来这些歌录制在那台旧录音机里，找不到了，但是写词让我文笔变得更好。几年后有一次我给报纸投稿，编辑啧啧称赞，这语言有点诗歌化，我很喜欢，只是别动不动就押韵就好了。

后来一百首歌在半年内完成了，我们理所当然地恋爱了。她履行诺言告诉爸妈她喜欢上了一个男孩子。幸运的是，她爸妈都是知识分子，从小对她有良好的教育，并没有反对，而是见了我一面之后，鼓励我们好好读书，等到毕业就让我们完婚。

这句话我记得一辈子，觉得世上的话没有比它更贴心更温暖的了。

后来我没意外地高考落榜，她也是，我去郑州念复读学校，她在本地读实验中学。我们频繁通信，却终不能相见。复读学校管理森严，每个筒子楼的每一层分配三个宿管，都是铁面无私的碎嘴阿姨，门口的保安据说都是军人出身，下手很黑。那时候我天不怕地不怕，没有了弹吉他的机会，就和同学弄假的出入证翘课去喝酒、逛街、看这座城市的纸醉金迷。

每次翘课回到宿舍，我就用蓝屏手机跟她发短信。谈过恋爱的人都知道，话说来说去就那几句，根本抵不上见见面万分之一的甜蜜。当时宿舍有个哥们儿，他的女友在附近的学校，为了见上一面

他几乎每天晚上都要翻墙出去跟她约会。后来有次他被保安逮住，着急见女友就破口大骂，保安上来就给他一耳光。他年轻气盛，抓起墙角一块板砖就拍了过去，结果他被打得很惨。后来学校做了处理，其他的好说，那一耳光出了问题，他闪过脸，打在耳朵上，后来耳朵听不到了。

那件事后，那哥们儿就转学了。他一走，宿舍丧失了战斗力，很长时间我只能蒙住头垂头丧气地给远方的女友道思念。我觉得这是青春里最让人心酸的经历，而这些经历，无疑是那些细碎的时光里最珍贵的存在。

大概一心想要取得和她在一起的“合法”权利，下半年我拼命备考。英文词典竟然能够倒背如流，晚上熄灯后还在奋战《5年高考3年模拟》。终于在那个夏天，我从容地考上了心仪的大学。当然她也不差，她告诉我拒绝了十几封情书，每天一想到我就扑进数学题海，总算考上了另外一所不错的大学。

我们虽然仍分隔两地，但见面的机会就多了。短短的一年内我们来往彼此城市的票根加在一起厚厚一摞，谈话的机会多到天文地理都聊个遍。她看我越发得光彩照人，还组了乐队，就让我发誓绝对不能辜负她。她越是这样，我越是觉得这段感情有点乏味。那时候，大学的美好很容易让人蠢蠢欲动，我很怕自己有天撑不住，虽说心里有底线，但底线这东西在诱惑面前基本不值一提。

有一次我的女贝斯手和我打闹，做交杯酒的动作喂饭给我吃。结果那天她提着一大兜零食来看我，气得眼圈顿时通红，扬手要打

我耳光。最后抬起的手又放下了，只是骂了一句浑蛋，说我再也不相信你了，就跑走了。

那是我第一次为她产生深深的自责感，觉得自己突然变成了坏人。

后来好长时间她关掉手机不理我。她宿舍的探子说那些日子她天天哭，宿舍里哭，上课也哭，哭得全系都怕她了。我很担心她，就打电话到她家里。她爸爸发怒，将我痛骂了一顿，说以后不要再来找她了。我不死心，又打电话，她妈妈倒是很会做人，说给她一点时间，你们可以的。

但冷静归冷静，我发现她的社交圈子竟然有男生的照片，而且合影很暧昧。我心里暴怒，觉得他们一家都是骗子，但却不知道那个所谓的第三者不过是她的亲表哥而已。

后来我跑去她学校照顾她，每天像哈巴狗捧着宠着她，就是为了她能够原谅我。当然也解释了我和贝斯手不过是普通朋友关系而已。她总算答应给我一次机会。虽说是给了机会，但言语中总是时不时带着讽刺。后来又闹了几次，她终于彻底地跟我说了分手。那天晚上大雨倾盆，她一个人跑出我的宿舍，连夜搭车回了自己的学校。我一直在雨中追她，却没能追得上，第二天收到了她最后一条短信，既然不爱了，你该早告诉我。我想要解释，但好像她说得挺有道理，突然就觉得乏累了。

但后来我还是虔诚地将解释加讨好的话写了一百多条给她发了过去。没想到统统石沉大海。我心灰意冷，明白覆水难收，就接受

了上天的安排。失恋后我经常写一些变态的歌给乐队排练，开始大家表示理解。后来发现我一首歌通篇的脏话，吉他手怒了，骂我白痴。我恼了，嚷道要拿刀刺死他。他突然愣在那里直直的望着我，说一年多的好兄弟，以后再也不要提了。就此乐队解散。

我将吉他扔到一边，情绪无处发泄，就开始着手写小说。小说名字起得很矫情，叫《你好失恋》。小说还没写完，就被舍友拿去给网站投稿。有出版商说要出版我的小说，但前提是要删去一些他认为没用的段落。我那时非常愤世嫉俗，就拒绝了（现在看来完全没必要）。我心里清楚，我写的每个字就像当年写歌一样，只是希望她能看到而已。

后来有一天她给我发信息说她看完了我写的小说，很感谢我能将我们的青春写下来。她会考虑给我一年时间重新追回她。我信心十足，以前追到手的，没理由现在不行，于是想了一系列追她的计划。但计划归计划，热情在减退，很多想法隔天就忘得一干二净，很难付诸行动。同样的，她也很尴尬，有好几次我约她看电影，我竟然忘在了脑后，她只是说没关系，但心里一定很失望。

没意外，一年并没有收尾，她就失去了联系。我发短信骂她出尔反尔，但想来我并没有再做出当年那样追她的举动，可能是很难再有那样年纪的热血了吧。我叹息，不如放她自由吧。

毕业后我没有投简历，也没有任何的职业规划。我只想写字，发泄自己，于是就给报社和杂志社投稿，投了很多，石沉大海的占大多数。我没有气馁，拿出当年写歌的毅力来做这件事。终于在某

一天我写到泪流满面时，收到了一条回复说，文字很好，恭喜你，感动了我，也将会感动更多的人。

这些年，我写了很多可以让别人摘抄到笔记里的句子，然而能让我记一辈子的，就是这句话。

自从稿件被录用，我就像把前几十年的所有的心事倒掉一样，总有无穷无尽的故事可以写。2013年我来到北京，有天一位导演打来电话说，你的文笔很好，有没有想过写电视剧。我有点怀疑自己，说这个职业收入怎样。因为当时我要交房租。导演就笑了。几个月后，我拿到平时写字好几倍的稿费，于是开始了编剧生涯。但给故事设置主人翁时，女主角总有她的影子。别人建议我取一个笔名，我不愿意，因为我想等我名气再大一些的时候，她应该在某个城市能够看到我吧。真讨厌，这么多年了，她还是阴魂不散。

直到校庆三周年，听同学透漏我才知道，她做了幼师，课余都在关注我，还冒充我的读者写信给我。但人物设置真的很奇特，让我根本看不出来她的真实身份。直到多年后同学聚会她亲口跟我说，你回去可以数一数，一共一百封信，没有其他的意思，一来纪念我们之前的感情，二来还给你当初对我的执着。我骂她有点神经病，她说神经病也好，特杆粉也罢，我要结婚了，那，希望你能够参加！

我突然很正经地祝福她，一口饮完杯中的酒，跑到盥洗间里偷偷抹眼泪。

她的婚礼很简单，老公也很朴实，完全出乎我的预料。我问她